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决算中包含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以及绥滨县江防林场、绥滨县中兴边防林场以及绥滨县新建林场共4个单位的汇总决算，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以及绥滨县江防林场、绥滨县中兴边防林场以及绥滨县新建林场由于是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的下属事业单位，与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合并编制部门决算，因此合并公开。其中，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职责主要职能负责全县林业发展和森林资源保护，行使林业行政执法职能，其具体职责如下：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和开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林木采伐计划，经批准后监督执行；负责林

地管理,配合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合理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限额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及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落实各类自然保护地保护发展规划和相关标准。按照权限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方案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七)落实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落实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

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落实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级、省市县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审核并申报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一)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职工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行工作。

(十二)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县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自然保护地、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

绥滨县中兴边防林场隶属于绥滨县林草局,主要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林业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

章、决议和指示:拟定编制国有林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依据发展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制定年度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确定建设项目和生产规模,并依法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方案和国有林场森林采伐、抚育作业设计:依法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种资源、独立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物、湿地调查、动态监测工作;承担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管理工作;负责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森林经营和保护利用,组织开展低产低效林改造、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工作:落实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植树种草等工作;对国有林场资源资产进行监管;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林业“三防”工作;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防止森林火灾发生;落实林业有毒有害房子防治及检疫工作,及时防治病虫害;加强森林资源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查处盗伐、滥伐森林及其他林木案件;负责区域内禁牧工作,负责查处非法征占用林地及毁坏林地、草原行为:负责查处其他破坏森林草原资源行为;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绥滨县江防林场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林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决议和指示;拟订编制国有林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依据发展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制定年度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确定建设项目和生产规模,并依法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方案和国有林场森林采伐、抚育作业设计;依法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种资源,独立开展森林资源、陆生

野生动物、湿地调查、动态监测工作；承担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管理工作；负责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森林经营和保护利用，组织开展低产低效林改造、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工作；落实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植树种草等工作；对国有林场森林资源资产进行监管；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林业“三防”工作；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防止森林火灾发生；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检疫工作，及时防治病虫害；加强森林资源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查处盗伐、滥伐森林及其他林木案件；负责区域禁牧工作，负责查处非法占用林地草原及毁坏林地、草原行为；负责查处其他破坏森林草原资源行为；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绥滨县新建林场的主要职责是：绥滨县新建林场隶属于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主要职责：负责保护辖区森林资源促进林木发展。林木建设，林区森林资源与林政管理，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林木行政执法。其具体职责如下：

（一）主要职能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林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决议和指示；

（二）拟订编制国有林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依据发展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制定年度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确定建设项目和生产规模，并依法组织实施；

（三）组织编制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方案和国有林场森林采伐、抚育作业设计；

（四）依法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

种资源，独立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物、湿地调查、动态监测工作；

(五)承担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管理工作；

(六)负责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森林经营和保护利用，组织开展低产低效林改造、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工作；

(七)落实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植树种草等工作；对国有林场森林资源资产进行监管；

(八)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林业“三防”工作；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防止森林火灾发生；

(九)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检疫工作，及时防治病虫害；

(十)加强森林资源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查处盗伐、滥伐森林及其他林木案件；

(十一)负责区域禁牧工作，负责查处非法占用林地草原及毁坏林地、草原行为；

(十二)负责查处其它破坏森林草原资源行为：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决算是包括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以及所属3家决算单位的汇总决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6家，纳入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机构设置
1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一级	行政	2	综合业务股、保护区管理股
2	绥滨县森林草原湿地综合执法大队	二级	事业	2	森林中队、草原湿地中队
3	黑龙江绥滨月牙湖国家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二级	事业	1	服务中心
4	绥滨县林业服务中心	二级	事业	6	营林绿化股、森林动植物保护股、病虫害防治检疫股、良种繁育股、草原湿地管护股、办公室
5	绥滨县江防林场	二级	事业	7	场长室、副场长室、财会室、办公室、技术室、护林队、管护站
6	绥滨县中兴边防林场	二级	事业	6	场长室、副场长室、副书记室、财务室、护林队、管护站6处
7	绥滨县新建林场	二级	事业	6	场长办、办公室、财会室、技术室、护林扑火队、管护站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9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40.72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9.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106.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711.6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7.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90.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41.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08.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57.32
	30			61	
总计	31	6,198.61	总计	62	6,198.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位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90.35	4,79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09	33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60	32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51	18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2	14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27	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9.27	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9.27	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45.72	2,6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645.72	2,6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4.69	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202.40	1,20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6.69	356.6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98.00	2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541.68	54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32.55	13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05.64	10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11.63	1,71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0.54	1,07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70.54	1,07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10	64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10	64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4	8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4	8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4	87.6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41.29	1,717.10	3,724.19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72	0.00	140.72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0.72	0.00	140.72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40.72	0.00	140.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09	336.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60	329.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51	184.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2	144.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9.20	0.00	59.2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43	0.00	17.43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7.43	0.00	17.43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41.76	0.00	41.76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41.76	0.00	41.7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06.01	1,293.37	1,812.6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106.01	1,293.37	1,812.64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4.69	4.69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202.42	1,183.04	19.38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8.23	0.00	358.23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41	0.00	0.41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98.00	0.00	298.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986.88	0.00	986.88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32.55	0.00	132.55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44	0.00	6.44	0.00	0.00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05.64	105.64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74	0.00	10.74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11.63	0.00	1,711.63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0.54	0.00	1,070.54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70.54	0.00	1,070.54	0.00	0.00	0.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10	0.00	641.10	0.00	0.00	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10	0.00	641.1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4	87.6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4	87.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4	87.6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9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40.72	140.72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6.09	336.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9.20	59.2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106.01	3,106.0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711.63	1,711.63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64	87.6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90.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41.29	5,441.2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08.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57.32	757.3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08.2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198.61	总计	64	6,198.61	6,198.6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41.29	1,717.10	3,724.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72	0.00	140.72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0.72	0.00	140.7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40.72	0.00	14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09	336.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60	329.6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51	184.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92	144.9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7	0.17	0.00
20808	抚恤	6.49	6.4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9	6.4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9.20	0.00	59.2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43	0.00	17.4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7.43	0.00	17.43
21105	天然林保护	41.76	0.00	41.76
2110501	森林管护	41.76	0.00	41.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06.01	1,293.37	1,812.64
21302	林业和草原	3,106.01	1,293.37	1,812.64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201	行政运行	4.69	4.69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202.42	1,183.04	19.3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8.23	0.00	358.2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41	0.00	0.4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98.00	0.00	298.00
2130212	湿地保护	986.88	0.00	986.88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32.55	0.00	132.5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44	0.00	6.44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05.64	105.64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74	0.00	10.7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11.63	0.00	1,711.6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0.54	0.00	1,070.5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70.54	0.00	1,070.54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10	0.00	641.1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10	0.00	64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4	87.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4	87.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4	87.6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8.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09.03	30201	办公费	64.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6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4.1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8.44	30205	水费	0.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92	30206	电费	2.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62	30208	取暖费	9.1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	30211	差旅费	0.1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3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0.78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3.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6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16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83.69					公用经费合计	13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90	0.00	10.90	0.00	10.90	0.00	10.90	0.00	10.90	0.00	10.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2022年度总收入6,198.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90.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90.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90.3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山水林田湖项目结转资金支出；二是湿地公园项目结转资金支出；三是国有林场改革项目结转资金支出。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2022年度总支出6,198.6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441.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17.1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17.1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新考录人员；二是行业管理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3,724.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24.1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山水林田湖项目结转资金支出；二是湿地公园项目结转资金支出；三是国有林场改革项目结转资金支出。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度，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10.9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增加10.9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国土绿化项目用车量增加，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增加；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9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9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增加10.9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国土绿化项目用车量增加，公务用车维护费预算增加；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24辆，与上年相比增加24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7.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7.8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本年增加新考录人员；二是本年委托业务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共有车辆24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林业巡护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4470.38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六个，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3.94%。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对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上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生态护林员补助、占补平衡补助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8.19万元。从评价情况情况来看，通过林业项目的实施，使我县的森林资源

长势越来越好，同时生物的多样性、野生动物生长、也得到了很好的保护。解决了林场职工的就业问题，增加了林场职工的经济收入。城乡生态环境明显改变，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为建设生态绥滨提供了坚实的生态保障，有效恢复提升湿地的生态功能，稳定区域生态平衡，为我县创建生态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606.99万元，执行数为598.19万元，完成预算的98.55%，得分90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国家级重点公益林的管护；2、完成全年有害生物防治工作；3、脱贫人口完成护林员管护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植被恢复45亩实际完成4.5亩。下一步改进措施：2022年苗木已采购完成，秋季由于疫情原因苗木未及时供应到位，2023年春季完成植被恢复。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对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606.99万元，执行数合计598.19万元，完成预算的98.55%，平均得分95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265.3万元，执行数为26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质

量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达到持续增长。2、完成时效指标：停伐补助兑现率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1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3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60\%$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100\%$ 。3、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民生状况逐步改善。4、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林区职工满意度 $\geq 9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自实施生态护林员以来，年度资金始终延后一年使用，原因是合同签订与资金下达时间不一致。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向省林草局申请当年资金与实施年度同步。

（2）“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298万元，执行数为2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数量指标：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29.8万亩。2、完成时效指标：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95\%$ 。3、完成成本指标：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10元/亩。4、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林区职工、周边居民满意度 $\geq 80\%$ 。

（3）“上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数量指标：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1万亩。2、完成质量指标：森林抚育合格率 $\geq 90\%$ 。3、森林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4）“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2.92万元，执行数为12.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0.65万亩次。2、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85%。3、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90%。

（5）“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97万元，执行数为1.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84人。2、生态护林员补助兑现率≥90%。3、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4、退耕农户、牧民和周边群众满意度≥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自实施生态护林员以来，年度资金始终延后一年使用，原因是合同签订与资金下达时间不一致。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向省林草局申请当年资金与实施年度同步。

（6）“占补平衡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60分。全年预算数为8.8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造林及恢复森林植被面积4.5亩。2、造林成活率≥85%。3、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4、提升森林草原生态保护建设水平有效。5、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有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2年苗木已采购完成，秋季由于疫情原因苗木未及时供应到位，2023年春季完成植被恢复。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对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606.99万元，执行数合计598.19万元，完成预算的98.55%，平均得分95分。具体情况为：

（1）“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265.3万元，执行数为26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质量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达到持续增长。2、完成时效指标：停伐补助兑现率100%；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1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3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60\%$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geq 100\%$ 。3、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民生状况逐步改善。4、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林区职工满意度 $\geq 9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自实施生态护林员以来，年度资金始终延后一年使用，原因是合同签订与资金下达时间不一致。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向省林草局申请当年资金与实施年度同步。

（2）“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298万元，执行数为2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数量指标：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29.8万亩。2、完成时效指标：天然林和国

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95\%$ 。3、完成成本指标：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10元/亩。4、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林区职工、周边居民满意度 $\geq 80\%$ 。

（3）“上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数量指标：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1万亩。2、完成质量指标：森林抚育合格率 $\geq 90\%$ 。3、森林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80\%$ 。

（4）“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2.92万元，执行数为12.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0.65万亩次。2、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geq 85\%$ 。3、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geq 90\%$ 。

（5）“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97万元，执行数为1.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84人。2、生态护林员补助兑现率 $\geq 90\%$ 。3、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4、退耕农户、牧民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9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自实施生态护林员以来，年度资金始终延后一年使用，原因是合同签订与资金下达时间不一致。下一步改进措

施：我单位将向省林草局申请当年资金与实施年度同步。

（6）“占补平衡补助”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60分。全年预算数为8.8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造林及恢复森林植被面积4.5亩。2、造林成活率 $\geq 85\%$ 。3、预算编制到项目率100%。4、提升森林草原生态保护建设水平有效。5、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有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2年苗木已采购完成，秋季由于疫情原因苗木未及时供应到位，2023年春季完成植被恢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